## 獸靈之詩

### 歷史

#### 最初

文字和語言都尚未被發明的年代,只能以觸摸認識萬物。

人類與受傷的獸立下約定,獸在人身上留下傷口,癒合後便是圖騰,是世間第一個文字,第一個符號,那是獸的名字。

先說整段感言,我認為這段歷史是吉爾伽美什(代表文明人類)和恩奇督(代表獸)的隱喻:恩奇督原為與獸為伍的野人,由神派來制衡任性的王吉爾伽美什;兩人一打成好友後,恩奇督反而陪伴吉爾四處冒險,打敗森林之神,以得到建築都市(進化文明)的木材。但在恩奇督突然死去後,吉爾反而回歸山野,尋求永生,姿態接近原始野獸,而得到永生草後他首先沐浴(恢復文明),又因此失去永生。

最初的信仰是動物神(圖騰崇拜),在信仰轉為人神後,動物性仍保留下來, 梟眼的女神推測是雅典娜(神譜稱其明眸;荷馬則說目光炯炯/輝謀),牛 眼是提雅?)

#### 數萬年之前

世界各地洞穴壁畫的神秘關聯,變化本身發生改變,動物與人的形體逐漸相似。 共同主題:動物在人身上留下傷痕,而人類成為永生不死的神靈。

動物與人類逐漸相似,是暗示隨著時間流逝(以壁畫被發現後為基準點),人 獸間的界線逐漸模糊,或者兩者身份對調?

### 創世紀 (改編?) 後

人類神將獸納入人類的身體。

可能是暗示人類神逆轉了主導權,人類自認成為大地的守護者(已失去敬畏之心),將與獸約定(對等)的記憶轉為接納(上對下)獸進入方舟,以保全獸的生命。

借部分靈獸 (麒麟、龍) 現蹤的記載佐證人類文明中逐漸消彌, 偶爾存在的獸。 春秋仲尼看見的是真麒麟, 到了南朝已是虛幻 (人所繪) 之龍。

兩個與伊古結合的傷疤,兩條尾巴? X D 動物為愛獻身。

人類可以化為獸,是否暗示人已自認掌握了主導權,不只讓獸接受自己的庇蔭, 而且掌握了自由操控(化身)的能力。

荷蘭人綁走獸, 搶奪了圖騰信仰, 文字來不及萌芽。

# 第一部 保留地

導師 - 密冬

金-金雞-鏡(複製三次)

劉 - 地牛 - 環

古 - 瘋虎 - 鈴

朱 - 赤豬 - 缽

高 - 山犬 - 珠

為什麼都是漢人姓氏?

外來物種 (除虎外接馴化、具經濟價值)

文明產物

由原民導師贈與漢族?

## 第一章

「守護所」 - 與軍方協商的使者 (擁有「靈魂」、「神靈」之名)

阿巴刻

西瑪絲

卡瓦斯

哈尼多

烏托克 (魔鳥使-婚前死於非命的丈夫, 化為魔鳥回到她身邊)

氣味的描寫有意思,頗具「香水」味道,透過不同於視覺的感官提示讀者時空 差異,相當高明。

以不同的方式形容我們熟悉的蠟筆、洋芋片、可樂,想到少年小樹之歌,主角 以為書著眼影的白人女子眼睛瘀青 X D

承上,感覺作者玩了讓讀者先入為主的手法,在時空上造成一些錯覺。原先看到軍隊等,直覺是日本時代,看到可樂和洋芋片,才又覺得應該是現代甚至近未來(猜測近未來是因為《找死專賣店》);空間上的疑惑,來自先入為主地認定「保留地」是在山上,但看來山上是禁區,甚至有軍隊駐紮,泰邦又提到「回平地」,感覺後續會有更多解釋。

泰邦的母親所知的可能是真實的歷史。